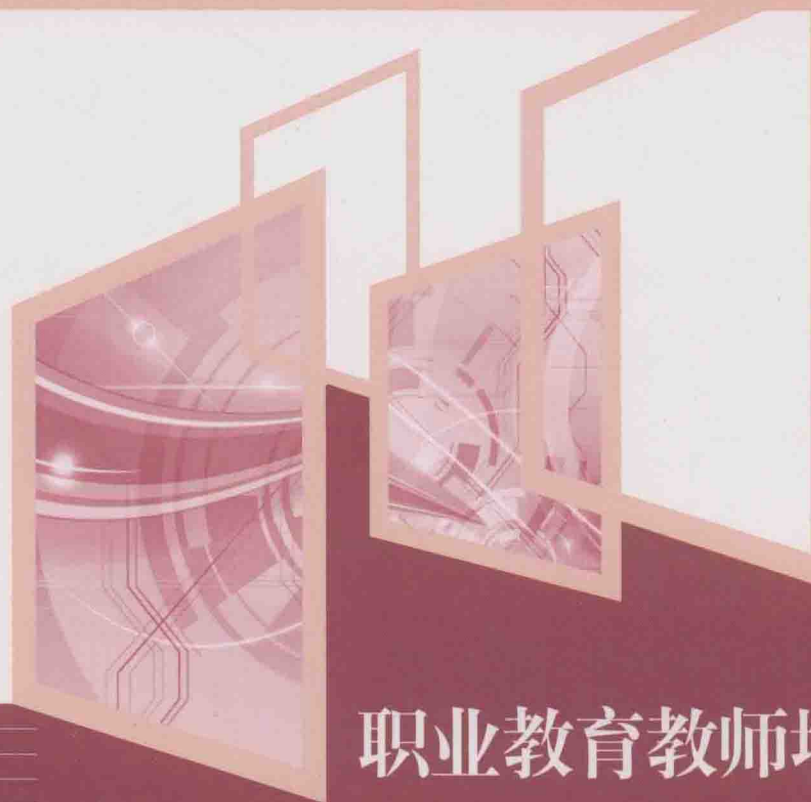




教育部 财政部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成果
职教教师培训教育类公共课程开发 (LBZD073)



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制度 与机制创新

教育部 财政部 组编
周志刚 米 靖 主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教育部 财政部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成果
职教教师培训教育类公共课程开发 (LBZD073)

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制度 与机制创新

Zhiye Jiaoyu jiaoshi peiyang zhidu
yu jizhi chuangxin

教育部 财政部 组编
周志刚 米 靖 主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制度与机制创新 / 周志刚, 米靖主编.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3.12
ISBN 978-7-303-17245-0

I. ①职… II. ①周… ②米… III. ①职业教育—师资培养—研究—中国 IV. ①G7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57009 号

营销中心电话 010-58802755 58800035
北师大出版社职业教育分社网 <http://zjfs.bnup.com>
电子信箱 zhijiao@bnupg.com

出版发行: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www.bnup.com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 100875

印 刷: 北京京师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184 mm × 260 mm
印 张: 16.5
字 数: 345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3.50 元

策划编辑: 王 婉	责任编辑: 王 婉
美术编辑: 高 霞	装帧设计: 国美嘉誉
责任校对: 李 菡	责任印制: 孙文凯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反盗版、侵权举报电话: 010-58800697

北京读者服务部电话: 010-58808104

外埠邮购电话: 010-58808083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制管理部联系调换。

印制管理部电话: 010-58800825

终期成果之一：研究报告

导 言

第一部分

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基本经验、基本问题 和发展需要

第一章 职教师资培养的基本经验、基本问题和发展需要 /7

一、职教师资培养的基本经验 /7

二、职教师资培养的基本问题 /24

三、职教师资培养的发展需要 /33

第二章 职教师资培训的基本经验、基本问题和发展需要 /41

一、职教师资培训的基本经验 /41

二、职教师资培训的基本问题 /42

三、职教师资培训的发展需要 /44

第二部分

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体系研究：完善体系， 推进专业化

第一章 职教师资培养培训行政体制的改革 /51

一、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管理体制存在的问题 /51

二、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管理体制的改革 /55

第二章 职教师资培养培训一体化新制度的构建 /61

一、职教师资职前培养新制度的构建 /61

二、职教师资职后培训的新制度设计 /68

三、职教师资培养培训一体化制度的建立 /75

第三章 职教师资研究生培养制度(学位制度)完善 /82

一、职教师资研究生培养制度存在问题及成因 /82

- 二、完善职教师资研究生培养制度的对策与建议 /84
- 第四章 职教师资培养培训机构多元化及其制度构建 /88
 - 一、职教师资培养培训机构建设存在的问题 /88
 - 二、职教师资培养培训机构建设的对策与建议 /92
- 第五章 院校、基地及企业内生产实习指导教师的培养培训制度的优化 /95
 - 一、生产实习指导教师的内涵重审 /95
 - 二、生产实习指导教师的主要来源 /95
 - 三、生产实习指导教师的培养培训现状 /96
 - 四、生产实习指导教师培养培训的问题 /98
 - 五、生产实习指导教师培养培训制度的优化 /98

第三部分

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模式研究：工学结合

- 第一章 职教师资工学结合培养培训模式下的课程制度 /103
 - 一、职教师资培养培训课程制度的若干问题 /103
 - 二、职业学校工学结合教学对师资的要求 /112
 - 三、职教师资培养模式与课程 /116
 - 四、课程模式的确立与培训制度改革 /118
 - 五、基本结论 /123
- 第二章 职教师资工学结合培养培训模式下的教学模式 /125
 - 一、概念界定 /125
 - 二、职教师资工学结合培养模式下的教学模式的创新 /125
 - 三、职教师资工学结合培训模式下的教学模式 /130

第四部分

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机制研究：校企合作

- 第一章 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运行机制 /135
 - 一、院校—基地—企业协作培养培训职教师资的现状 /135
 - 二、院校—基地—企业协作培养培训职教师资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37
 - 三、院校—基地—企业协作培养培训职教师资机制的构建 /139
 - 四、基地和企业协作培养培训职教师资的运行机制 /143
 - 五、院校、企业和职业学校协作培养后备职教师资的运行机制 /146
 - 六、职业学校和企业协作培训职教师资的保障机制 /150
- 第二章 职教师资培养培训与职称晋升制度的融通机制 /155

- 一、职教师资的职称评定制度 /155
- 二、职教师资培养培训与职称晋升制度融通的模式 /156
- 三、职教师资培养培训与职称晋升制度的融通对策 /159
- 第三章 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保障机制 /165
- 一、政策保障机制 /165
- 二、经济保障机制 /169
- 三、质量保障机制 /171
- 四、机构评估机制 /174

终期成果之二：项目政策咨询报告

导 言

第一部分 现行职教师资培养培训项目设计与实施

- 一、项目可行性研究 /187
- 二、项目组织体系 /195
- 三、项目设计与启动 /198
- 四、项目实施与管理 /212
- 五、项目评审 /220

第二部分 职教师资培养培训项目设计与实施规范

- 一、项目体系 /229
- 二、项目运行模式 /238
- 三、项目运行机制 /243

附录 培训方案的开发设计/248

终期成果之一：研究报告

导 言

职业教育教师的培养、培训是职业教育发展的重要环节之一。然而，由于职业教育的特殊性，其师资队伍建设也面临诸多难题，正如前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 2005 年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上指出：“要加强职业教育师资队伍建设，这是当前职业教育发展中一个最薄弱的环节。”近年来，为解决这一难题，我国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采取了多种措施推动这项工作，虽然积累了一定经验，但仍没有探索出一条符合当前职业教育发展特点的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之路，无法从根本上解决职业教育师资队伍建设的数量之忧。

“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重点专业师资培养培训方案、课程和教材开发公共项目”——“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项目体系、模式与机制创新的研究与实践”项目组立足当前我国职教事业发展对师资队伍建设所提出的要求，找准我国职教师资队伍建设的紧迫问题，在充分吸收和借鉴国际职教教师教育的基本经验和前沿理论，以实现我国职教师资队伍专业化发展、构建“双师型”队伍为根本目的，邀请我国职业教育研究领域多位专家，合力进行了此项目的研究。由于项目意义重大，内涵丰富，特在此将研究中的相关事宜进行简要说明。

一、题目释要

该项目为“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重点专业师资培养培训方案、课程和教材开发公共项目”之一，项目组在接受教育部职成司的指示和安排进行项目申报与答辩的过程中，一直以“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体系、模式与机制创新的研究与实践”为题加以论证和设计，项目组做了大量的前期工作。在项目的答辩会上，各位答辩专家也以此题加以指导，经过答辩此项目获准立项。但是，在项目下达任务书上，项目名称变更为“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项目体系、模式与机制创新的研究与实践”，使得研究内容发生了重要变化。经项目组向教育部职成司相关领导请示，最终确定本项目的研究内容在保留原有研究内容的基础上，同时也加强对当前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项目体系”的研发。因此，项目的最终成果也分为两部分：其一，是关于我国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实践体系、模式与机制的研究报告；其二，则是在此基础上对于我国未来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项目的具体设计，使其更加精细化、科学化、专业化。同时，由于项目隶属于“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素质

提高计划”，故文中“职业教育教师”等表述皆指中等职业教育阶段的专业课教师，篇幅所限，不再另加说明。

二、研究内容

（一）对象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第一章第三条对“教师”概念的界定：“教师是履行教育教学职责的专业人员，承担教书育人，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提高民族素质的使命”可以看出，教师职业是一种专业化的职业，教师自身是其所在领域的专业人员，必须具备教师专业素质。何谓教师专业素质？《教育大辞典》将其解释为“教师为完成教育教学任务所应具备的心理和行为品质的基本条件”，因而，教师专业素质是由心理、行为品质等多方面素质构成的复杂综合体。从时间的纵向维度来看，有些素质是在教师的职前培养阶段就能形成和发展的，如人际交往能力、语言表达能力等；有些则需要在教学实践活动或教师在职培训中才能逐步获得或加强的，如专业实践能力、教育教学能力等。从专业的横向维度来看，由于从教的领域不同，教师的专业素质要求就会产生差异，其习得方式也不尽相同。

就职业教育教师而言，职业教育自身的特点决定了其具体要求及获得方式的特殊性。与普通教育教师相比，它更突出强调了专业性、实践性和时效性。因此，在对现有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体系、模式与机制的考察中，项目组就是以这些特点的满足程度作为一个主要的衡量标准。新项目的设计更是以职业教育教师的特点为起点，将职业教育教师专业素质的获得和强化过程作为一个系统的结构，以发展的、动态的视角进行建构。

（二）研究思路

在认真分析研究对象的基础之上，项目组根据其特点确定了项目的研究思路，主要包括：理清、把握现有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现状，为本研究找准切入点和生长点；深入分析现有培养培训活动的体系、模式与机制，并提出进行重构建议；以此为依据，建构新的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项目。具体研究过程需按照以下原则进行。

1. 既对我国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体系、模式与机制创新三个方面的问题进行全面、系统的研究，以期能够有裨于构建适应我国职教需求的职教教师教育体系，也要深入分析与设计我国职教教师培养、培训的项目与运行机制，以期能够切实而比较快速地解决当前的职教师资问题。

2. 既分析和研究我国当前的需求与问题，也研究和借鉴国际基本经验。

3. 在项目研究的设计与研究过程中，以严密的逻辑关系和切实的实践要求来统领各个子项目，做到各个子项目既独立成题，又能够有机地整合为一个整体，以达到研究目的。

4. 基于我国当前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现状，能够有所创新地构建出一个以现存实际为基础的较能适应发展需求的职教教师培养培训的理论体系与实践框架。

5. 理论与实践研究相结合,在比较的视野下,从实现职教教师专业化发展的长期目标来构建职教教师培养与培训的体制、模式与机制。

(三) 研究内容

本研究共分四部分,分别为现状与需求研究、体系创新研究、模式创新研究、机制创新研究。第一部分:现状与需求研究,主要对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基本经验、基本问题和发展需要进行分析,找出研究的生长点。第二部分: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体系研究,以完善体系、推进专业化为目标,按照由宏观到微观的逻辑顺序对行政体系、学位制度、培养机构等内容进行分析。第三部分: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模式研究,对工学结合、校企合作背景下的职业教育教师职称晋升、管理、课程、教学活动进行探讨。第四部分: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机制研究,旨在建立保障有力的学校—企业—基地协调运作的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新机制。

三、研究方法

作为一项应用性研究,本项目在研究过程中贯穿了从具体到抽象再由抽象到具体的方法,以提高研究成果的实践性,具体步骤为:①寻求从具体上升到抽象的实证材料;②构建抽象到具体的中间环节;③将抽象用于具体,到达实践的终点。在具体的研究技术上面,主要运用了文献研究法、调查研究法、比较研究法和案例分析法。同时,注意吸收了哲学、社会学、经济学、职业学、心理学相关的最新研究成果。总体而言,该项目的研究方法注意了理论与实证并举,定性与定量结合,全面分析与专题研讨并重,在此基础上,建立起一套适用于我国目前职业教育发展现状的教师培养、培训项目。

(一) 文献研究法

包括对政策文献、理论文献、经验文献的研究。充分利用图书馆和互联网的信息资源,认真阅读有关论著、资料,并对其进行进一步的整理、分析,使之运用于研究。对大量的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的文献、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分析(历史分析、比较分析、统计资料分析等)是本研究得以完成的基础。这不仅使研究者掌握本研究已有的成果及资料,也为研究者建立本研究的框架提供思路,并做相应的理论准备。

(二) 调查研究法

主要采用了问卷调查法与访谈法。项目组及“职教师资职前培养、职后培训一体化的制度研究”“工学结合条件下职教师资培养培训教学模式”“职业教师工学结合培养培训与职业资格证书实施情况”“我国院校、基地和企业协作培养培训职教师资运行机制”“校内外实训基地和企业内实习指导教师培养培训制度的研究”“确保院校、基地和企业协作培养培训职教师资的保障机制”“职教师资工学结合培养培训模式下的课程制度”等子项目组先后就各自的研究任务在全国范围内对中等职业学校、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单位、企业及其他相关部门及个人进行了大量调研工作。调研中,各子项目组均制订有比较周密的调研方案,

访谈计划与调查问卷,调研过程真实、科学、有效,获得了数量丰富的第一手资料,撰写调研报告共计约6万余字,为客观、科学地分析我国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现状提供了依据。

(三)比较研究法

根据研究的实际需要,项目组除了对我国不同阶段的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工作进行了纵向的历史比较,还对德国、美国、澳大利亚及日本等国的职教师资培养、培训情况进行了横向的国际比较研究,具体了解、分析了国外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现状、经验、模式及教育行政体制改革等方面的情况。由于总报告结构和篇幅的限制,这些研究内容仅得以在各个子报告中全面呈现,其在实际的研究过程中,为改进我国的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工作提供了宝贵经验。

(四)案例分析法

在理论分析和实践探讨的过程中,项目还适时、适当地精选一些颇具代表性的案例,与理论观点和论述相照应,力求使理论与实践相呼应,例如,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基本经验、基本问题和发展需要子课题以天津工程师范学院(现更名为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等院校在培养职教师资方面的成功经验就进行了分析。这种基于理论与实践之间的案例分析,对于提升理论抽象水平和建立实践模型具有较大的借鉴和启发意义。

第一章 职教师资培养的基本经验、基本问题和发展需要

一、职教师资培养的基本经验

(一) 国家政策积极推动

从根本上说,职教师资的培养政策变化是依据职业教育事业的发展形势而变化的。起初随着改革中等教育结构提上日程,“三类学校”(中专、技校,尤其是新兴的职业高中)的师资问题也随之受到政策的关注,从20世纪80年代到今天,国家及相关部门都在大力强调职教师资培养的重要性,既在法律层次上进行了基本规范,又通过若干决议、意见等对此做出了具体部署和指导。伴随多项规定的出台、实施,职业教育师资培养体系逐步建立、完善起来,而政策推动的着眼点也在逐步发生变化。如果按照不同时期的“标志性政策”,即那些对职教师资培养具较强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政策(法规),根据其所表现出的不同取向进行梳理,我们认为大致可划分为四个阶段:

1. 1985年至1995年

在这一阶段,中等职业教育生机勃勃,职教师资培养开始进入决策视野,培养的总体规划初步形成,并且同相应的教师资格制度逐渐挂钩。

1985年5月出台的《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要建立若干职业技术师范院校,有关大专院校、研究机构都要担负培训职业技术教育师资的任务,使专业师资有一个稳定的来源。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主要由地方负责。中央各部门办的这类学校,地方也要予以协调和配合。”这是改革开放以来对职业教育师资的首次政策说明。

随后,劳动部于1989年颁发了《关于加强职业技术培训师资队伍建设的意见》,将职教师资培养提到战略的高度,专门部署了职教师资培养工作。该《意见》着眼于在技工学校、企业培训中心和就业训练中心建设一支适合于职业教育特点的师资队伍^①,对于文化、技术和生产实习指导等各类教师的学历水平、操作技能、技术等级以及各类教师的比例也作了要求。特别对于后备师资的培养工作,《意见》要求“建立师资培训基地培养、单

^① 《意见》规定“技工学校要在加强文化、技术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的同时,逐步建立一支既能指导技术操作又能讲授专业(工艺)理论,专业技术与生产实习课一体化的新型师资队伍;企业培训中心和就业训练中心要逐步建立一支适应岗位技术(业务)培训需要的既懂专业又懂管理,以专任教师为骨干,专兼职相结合的师资队伍”。

位独办或联合办职业技术师范院校、专科学校、进修院校或培训中心培养，也可以委托普通高等院校开办师资班培养；从高级技工或技师及技工学校优秀学生中择优；从普通院校中调剂人员；加快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学院的人才培养”。这便搭建起了职教师资培养体系的基本框架。

针对中等职业学校的教师任职资格，相应的法律规范也在这一阶段开始明确。1993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第三章规定：“取得高级中学教师资格和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职业高中文化课、专业课教师资格，应当具备高等师范院校本科或者其他大学本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取得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和职业高中学生实习指导教师资格应当具备的学历，由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规定。”紧接着，国务院于1995年发布了《教师资格条例》，将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职业高级中学文化课、专业课教师资格统称为“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将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职业高级中学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统称为“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同时进一步规定取得“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应当具备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规定的学历，并应当具有相当助理工程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者中级以上工人技术等级”。于是，依靠特定级别的教育机构培养中职专任教师有了坚实的法律依据，由此也开启了职教师资培养模式与教师资格证书制度间的互动之门。

2. 1996年至1999年

在这一阶段，中等职业教育正由先前的高歌猛进转而受到各方面的严峻考验，作为保障教育质量的重要环节，教师队伍建设的的重要性益发凸显。在这样的背景之下，职教师资培养体系得到细化，职教师资的培养场所、生源、经费、职业技术师范学院的建设等问题均得到具体的指导。

1996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对职业教育体系、职业教育的实施、职业教育的保障条件做了总括性的规定，其中第四章“职业教育的保障条件”（第三十六条）规定：“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当将职业教育教师的培养和培训工作纳入教师队伍建设规划，保证职业教育教师队伍适应职业教育发展的需要。”这部法律是我国职教领域的基本大法，它所表现出的对于职教师资培养的重视对此后的政策制定产生了显著的积极影响。

一年以后，原国家教委《关于加强中等职业学校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出台。该《意见》强调了职教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指出职教教师队伍建设的目标应当是“专兼结合、数量足够、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相对稳定”。为此，该《意见》要求统筹规划，建设基地，多渠道解决职教教师的来源。具体在师资培养方面，其中提到的方案主要有：

(1) 各地选择并确定若干所能够满足职教师资培养要求的理、工、农、医、师等类普通高等学校，建立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和培训基地。可在这些基地建立职业技术师范学院（二级学院），或设立职业教育师范系，或者举办职业教育师范班；

(2) 对于专业课教师的培养以及部分学科带头人等骨干教师的培训，由国家教委根据

各地需要统一布点,以充分发挥基地的办学效益;

(3)选择确定一批高等职业技术院校和中等职业学校作为培养和培训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的基地。少数专业实习指导教师也可采取跨省培养;

(4)加强对现有独立设置的职业技术师范学院的建设,努力增加对职业技术师范学院的投入,加强其专业建设,合理调整专业结构,开拓专业新领域,拓宽专业口径,使其专业设置更好地适应中等职业教育的发展需要。

《意见》又对培养工作中的几个具体问题做出了规定,例如规定“职教师资班”可以对口招收应届中等职业学校优秀毕业生,也可以招收普通高中毕业生;规定教育行政部门可以通过在教育事业费中安排专款、设立专项基金、中等职业学校从创收中提取一定比例的经费等办法筹集师资培养和培训经费,对于高等学校因举办职教师资班而少收或多支的经费部分,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国务院有关部委教育部门将采取措施予以补足;规定职业技术师范生在校期间,原则上免交学费,并享受专业奖(助)学金,毕业后实行五年任教服务期制度,鼓励到边远、贫困和少数民族地区任教等等。该文件的内容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3. 2000年至2005年

在这一阶段,中等职业教育规模逐渐止跌回稳,经历了“寒冬”之后初见“暖春”的职教事业对于教师队伍提出了比以往更高的要求。于是,职教教师的能力培养进一步得到加强,相关政策从提高学历和建设基地两方面推动培养水平迈上新的台阶。

鉴于我国“中等职业学校骨干教师和专业带头人数量严重不足,具有硕士学位的教师数量明显低于普通高中”^①的状况,2000年教育部和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共同发布了《关于开展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工作的通知》,在部分全国重点建设的职教师资培训基地学校,开展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工作,以实现《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提出的“到2010年从事高中阶段教育的专任教师和校长中获硕士学位者达到10%的目标”。《通知》指出,要在2000年至2005年间,平均每年招收约1000名中等职业学校在职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提升中职教师的学历层次,建立一支结构合理、勇于创新、能够覆盖我国职业教育重点专业、具有“双师”素质的高水平职教师资队伍;同时又对报名人员条件、考试、录取及学位授予、承担培养任务的学校、课程设置与教学、学位论文要求、经费、管理等问题作了具体的规定。

也是在2000年,教育部颁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中等职业教育师资培训基地建设的意见》,该《意见》规定:职教师资基地建设应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基地工作应以在职培训为主,兼顾后备教师的培养、在职教师学历达标和提高。到2001年,教育部进一步发布了《关于“十五”期间加强中等职业学校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提出“十五”期间职教师资培

^① 教育部. 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1998年)[Z]. 正是该文件明确提出“2010年前后……经济发达地区高中专任教师和校长中获硕士学位者应达到一定比例”。

养的具体目标在于使教师队伍结构趋于合理,教师基本学历合格并逐步提高学历层次。为此,要求初步建成中职师资培养培训体系,“全国重点建设50个师资培养培训基地,各地建设300个左右”;要求严格实施教师资格制度,依法执教;要求现有独立设置的职业技术学院积极探索并设置中等职业学校所急需而目前普通高校尚没有的专业,在保证长线专业学生培养的同时,加强短线专业学生的培养,切实为中等职业学校培养高质量的专业课师资力量。

从2002年到2005年,三次“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相继召开^①,会上朱镕基和温家宝两任总理、多位副总理和国务委员多次重申了“大力加强职业教育教师队伍建设”的内容,并且指出“总体上看,我国职业教育师资队伍队伍建设近几年来有了加强。但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培训体系还很薄弱,专业课教师短缺和教师实践能力不强等问题亟待解决”^②。

4. 2006年至今

在这一阶段,随着中等职业教育迎来新一轮的扩招,教师队伍建设也有了新的定位,从增加数量到提高学历,再到提升“内涵”,师资质量与职业教育发展要求的贴合度成为师资培养的重点。

2006年,《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的意见》出台,该文件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2005年)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的精神,对“十一五”期间(2006—2010年)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提出了相关意见。其中对于教师队伍的提法是“适应职业教育以就业为导向,满足技能性和实践性教学要求”,在培养方面,由中央财政安排专项资金,支持全国重点建设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和全国职教师资专业技能培训示范单位等有关机构,开发80个重点专业、紧缺专业的师资培养培训方案、课程和教材,完善教师培养培训项目体系,满足新师资培养、教师继续教育和校长培训等不同层次和类型的培养培训需求。

2007年,全国中等职业教育师资工作会议召开,时任教育部副部长的吴启迪回顾和总结了“十五”期间我国中等职业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工作,并围绕“十一五”期间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各项任务,明确了今后几年中等职业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工作的工作思路、目标任务和政策措施。会议指出:“十五”期间,随着职教师资基地的建立,我国已经初步形成了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体系框架。从实际情况看,基地主要是依托普通高校建立的,开展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工作的时间较短、基础较弱、经验不足,无论是培养培训条件,还是培养培训项目建设,都亟待进一步加强和提高。为此,职教师资基地要进一步完善组织机构和规章制度,充实设备设施,改善培养培训条件;更要高度重视内涵建设,加强对职业教育特别是职教师资队伍的调研分析,依托学校的人才优势,积极开展相关的科学研究,特别

^① 改革开放以来,国务院及有关部门曾六次召开“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时间分别是1986年、1991年、1996年、2002年、2004年和2005年,其中就有三次集中在“十五”期间,频率之高,前所未见。

^② 陈至立.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努力开创职业教育工作新局面——在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Z]. 2005-11-07.

是职业教育专业教学法的研究,力争取得一批有重要理论和实践价值的研究成果,为行政部门科学决策提供依据;充分发挥职教师资基地在新师资培养方面的主渠道作用。

至此,通过几年不断的一系列政策(法规、文件、讲话)发布实施,职业教育师资培养的方向逐渐明晰,政策对于实践的指导作用日趋明显,无论培养机构的“硬件”建设,还是培养模式的“软件”革新,都取得了相当引人瞩目的进展。

(二)培养体系发挥作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对于中等职业学校师资学历的规定,职教专任教师的培养基本应属于高等师范教育的范畴(只有部分实习指导教师例外),它是适应我国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需要而产生的一种新型高等师范教育。此前,由于缺乏为职业教育提供稳定教师来源的渠道,培养职业教育教师的重任往往旁落到普通师范教育甚或其他普通高等教育者手中,这是与职教教师专业化的国际趋势背道而驰的。只有“高等职业技术师范教育”的出现及其培养体系的建立才真正改变了这种不合理的状况。

1. 职教师资培养体系的形成

我国当代职教培养体系的建设开始于1979年,迄今为止,主要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①:

(1)独立设置“职业技术师范学院”时期

20世纪70年代末,国家决定参照普通中小学教师培养模式,建立专门培养职教师资的高等职业技术师范学院,主要为中等职业学校输送专业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这是改革开放后进行职教师资系统化培养的开端。独立设置的“职技高师”在层次上均属于普通本科院校,参加全国统考招生,其最多时曾有十七八所,但后来由于院校调整、合并或“改换门庭”等原因,保留到现在的只有8所。这些学校虽然经受住了时间的考验,却因数量有限而多少显得势单力薄。

(2)普通高校建立“二级学院”时期

从20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职教师资培养体系建设的重点转为支持普通高校兴办二级学院^②,至2001年,“职业技术教育学院”(或称为“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学院”等)已先后在全国34所普通师范大学和综合性大学建立起来。这些培养机构的招生计划主要来自于中等职业学校的对口单招,通过开设“职教师资班”开展教师教育。

以上两方面的办学力量结合起来,便在相当长的时间内(直至21世纪初)构成了我国专门培养职教师资的初步体系架构。各培养单位的成立及“职技高师”类学校的更名情况可见表1-1:

① 部分内容参见徐丽华,开放式职教师资培养模式的研究(硕士学位论文)[D].南京:东南大学,2004.12-13.

② 其间仅批准了一所独立设置的职业技术师范学院,即由广东民族学院改建而成的广东职业技术师范学院。